

中興大學獸醫學院94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95年2月23日上午10時

貳、地點：診斷中心211室

參、主席：張天傑院長

紀錄：林淑滿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伍、報告事項：

院長報告：

- 1、獸醫教學醫院茅繼良院長離職，院長職務由許添桓副教授接任。
- 2、本人的任期即將屆滿，本院訂於3月6日辦理下任院長選薦委員會委員選舉。
- 3、校務諮詢委員會因為去年的成果很好，今年將擴大到各單位，希望各系所能作正面報導。
- 4、本學期要辦理教師評鑑及教育評鑑，請各單位依規定將資料送院辦理。
- 5、核心實驗室的部分，我們感謝規畫小組及陳建榮老師的幫忙，現在擬提延續性計畫，今天的核心實驗室管理辦法通過後便可公告實施。

94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工作報告（94年9月1日至95年1月31日）

獸醫學院工作報告

壹、目前概況：

單位別	獸醫學院	獸醫系	獸病所	獸微所	獸公衛所	獸醫院	合計
教授	○	十二	三	一	○	○	十六
副教授	○	十三	一	三	○	○	十七
助理教授	○	三	二 (含專案一)	○	四	○	九
講師	○	五	一	○	○	○	六
助教	○	二	○	○	○	○	二
職員	一	一	○	一	○	四	七
工友	二	○	○	○	○	○	二
合計	三	三六	七	五	四	四	五九
博士班	○	三六	○	十二	○	○	四八
碩士班	○	七○	十三	十四	一○	○	一○七
大學部	○	三五三	○	○	○	○	三五三
合計	○	四五九	十三	二六	一○	○	五○八
兼任教授	○	五	○	一	一	○	七
兼任副教授	○	二	○	○	一	○	三
兼任助理教授	○	○	○	一	○	○	一

貳、重要工作及成果：

- 1、本院於94年9月15日辦理全院研究生院務會議代表選舉事宜。
- 2、本院於94年9月19日召開院務會議中修訂通過「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院長選薦要點」、「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教師聘任暨升等評審辦法」、「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教師評鑑辦法」。
- 3、本院提升國際化於94年10月27日辦理動物醫學講座邀請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Davis, CA USA的Dr. Bruno Chomel蒞臨演講，講題為Factors of emergence,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new and emerging zoonoses。
- 4、本院配合慶祝86週年校慶，規劃學術成果展及演講會事宜，並組成三隊參加趣味競賽。
- 5、本院張天傑院長於94年11月14日至18日代表我國出席世界動物衛生組織（OIE）第24屆亞洲區、遠

東及大洋洲區域委員會。

- 6、本院於94年12月1日上午邀請日本東京大學前副校長Hayashi博士蒞臨本院進行學術座談會。
- 7、本院於12月7日上午舉辦第15場動物醫學講座，由獸醫公共衛生學研究所張照勤老師邀請美國疾病管制局張光正教授主講，講題為Transmission of West Nile Virus in America and Vaccine Development。
- 8、本院召開9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評會議，會議中通過獸醫所黃千衿老師升等教授案，獸醫公共衛生學研究所張照勤老師升等副教授案；新聘獲國科會傑出獎劉宏仁博士為專任教授案。
- 9、本院執行教育部顧問室91~94年「生物技術科技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將於94年12月底執行完畢。
- 10、本院推薦獸醫學系林永昌教授、鄭豐邦副教授參加94學年中興大學研究績優教師獎勵甄選，推薦獸醫公共衛生學研究所張照勤助理教授參加青年研究績優獎勵教師甄選。
- 11、本院鼓勵所屬於2005年發表SCI期刊，凡符合院內相關規定者，則由院長撥款補助2萬元材料費。
- 12、本院參加86週年校慶學術成果展：獸醫學院獲全校第二名。各系所教育成果展：獸醫公共衛生學研究所獲本院組第一名；獸醫系獲本院組敬業獎。
- 13、本院於95年1月10日上午10點召開9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各建築及空間管理委員會會議，會中就獸醫公衛所新聘教師研究使用空間及「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核心共用實驗室管理辦法」（草案）進行討論。
- 14、本院於95年1月10日中午12點召開94學年第1學期導師會議，會中各單位議事項，本院已函請相關單位參考改進。
- 15、本院於95年1月19日召開94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主管會議會議，會中就 95年經費進行分配，並討論獸醫學院「96至100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草案。
- 16、本院獸醫館地下室核心實驗室已由小組規劃，陳建榮助理教授執行設置完成，並由院長聘請陳老師擔任管理人員，於設置辦法通過後進行啟用。
- 17、本院院長及數位老師於1月份排定時間陪同教務長至高中學校進行招生宣導工作，感謝老師配合。
- 18、本院已著手辦理94學年度教師評鑑，並已就上次評鑑所遇之困難及缺失進行辦法修訂，各系所教師備妥各項資料資料於4月底前送院進行評鑑。

獸醫學系工作報告

壹、目前概況：

一、師資：

職稱	專任	小計	兼任	小計	備註
專兼任 教授	王俊秀 張登欽 謝快樂 張天傑 李龍湖 王渭賢 鍾楊聰 林子恩 王孟亮 黃鴻堅 何素鵬 毛嘉洪	12位	吳福明 馮翰鵬 張靖男 劉朝鑫 費昌勇	5位	具有博士學位之專任教師27名 具有博士學位之兼任教師7名 具有碩士學位之專任教師8名
副教授	曾秋隆 茅繼良 林永昌 許添桓 楊志寰 楊繼 黃勇三 沈瑞鴻 莊士德 鄭豐邦 董光中 陳鵬文 李衛民	13位	楊天樹 邱欽元	2位	茅繼良副教授辦理離職手續中，預計95年2月1日起離職
助理教授	周濟眾 陳建榮 賴政宏	3位			
講師	許慶宗 徐慶霖 林荀龍 張仕杰	5位			

	劉邦成				
助 教	郭銘彰 劉獻岳	2位			
合計專任教師35人；兼任教師7人（不支薪）。					

二、學生人數

年級 人 數	大學部				研究所					
	男	女	合計	總計	碩士班		博士班		合計	總計
					男	女	男	女		
一年級	13	22	35	353	25	12	9	2	48	106
	20	16	36							
二年級	17	26	43		22	11	3	2	38	
	13	21	34							
三年級	18	16	34		0	0	5	1	6	
	12	24	36							
四年級	19	15	34		0	0	0	0	0	
	10	23	33							
五年級	18	17	35				4	3	7	
	16	17	33							
六年級							5	0	5	
七年級							2	0	2	

三、教師進修情形

姓 名	職 稱	進修學位	進修學校	起訖年月	備 註
林荀龍	講 師	博 士	中興大學	八十九年九月起	休學中
徐慶霖	講 師	博 士	中興大學	九十二年九月起	國內進修
張仕杰	講 師	博 士	中興大學	九十三年九月起	國內進修

貳、重要工作及成果：

一、重要工作

- (一) 本系於95年1月21日辦理推廣教育『賽鴿講座-提昇賽鴿飛行能力』研習班，由林子恩主任主辦。
- (二) 本系於95年2月～96年1月之兩個學期之每週四，辦理『獸醫繼續教育－臨床病例特論非學分班』，使臨床從業獸醫師自本校教學醫院獲得病例之診療經驗及技術，並讓學員在本系臨床老師及獸醫師的指導下，自行準備病例之發表中學習並改進診療技術，由林子恩主任主辦，本系及病理所多位老師共同參與。
- (三) 本系茅繼良老師因生涯規劃，自95年2月1日起辭職。
- (四) 本系參加86週年校慶全校學術成果展獲敬業獎。
- (五) 本系實驗動物舍空調工程數度流標，經與總務處及建築師協商，變更相關設施，並以新台幣1,490,000元決標。
- (六) 本系實驗動物舍追加工程以新台幣1,675,000元決標。
- (七) 95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考試共錄取碩士班臨床組7名，基礎組8名；博士班錄取4名。
- (八) 本系歲末座談餐會合併系務會議於1月20日假台中市八起餐廳舉行。

參、遭遇之困難：

- 一、獸醫學系實習課程佔總教學科目比例甚高，相對的所需教學經費成本亦較高；建請院長每年固定補助該項經費，以維持教學品質。
- 二、增聘臨床教員不易，審查條件之訂定有待討論。

肆、未來展望：

- 一、本系空間及預算編列應比照獸醫學院醫學系之人力標準計算，以提昇教學品質。
- 二、致力提升本系大學部和研究所學生之人數，以爭取更多的學校經費分配金額。

獸醫微生物學研究所工作報告

壹、目前概況：

現有員額：本所現有專任教師教授一人、副教授三人、兼任教授一人、兼任助理教授一人、職員一人。碩士班研究生共計十四人，博士班研究生共計十二人。

貳、重要工作及成果：

- 一、恭賀本所研三學生何希元發表於SCIE (Science Citation Index Expanded) 之學術期刊論文，榮獲中興大學學生學術論文二萬元獎勵及本所八千元獎學金。
- 二、獸微所所長謝快樂教授於94年10月11日至94年10月15日計5天應社團法人台灣國際醫學聯盟之邀赴大陸西安參加「2005年華人健康平台國際研討會」。於禽流感之研究上發表論文。出席人士尚有港澳、新加坡、美加之華人專家代表。
- 三、獸微所於九十四年十月六日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動物疾病診斷中心B1101室邀請成大工學院醫學工程研究所教授到校演講。講題：「生物醫學快速檢測的新發展」。
- 四、謝快樂、張伯俊等教授與農委會家畜衛生試驗所、生物科技所及業者合作開發禽流感檢測試劑只要50分鐘即可獲知檢驗結果並將量產，對禽流感防治幫助很大。
- 五、恭賀本所博三學生林維莉發表於台灣獸醫學雜誌編審委員會之學術期刊論文，榮獲本所伍千元獎學金。
- 六、獸微所謝快樂所長於九十四年十一月五日應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之邀赴台北參加「禽流感與新型流感研究專案」第一次會議。
- 七、恭賀本所博五學生吳誌銘發表於SCIE (Science Citation Index Expanded) 之學術期刊論文，榮獲中興大學學生學術論文二萬元獎勵及本所八千元獎學金。
- 八、獸微所於九十四年十二月八日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動物疾病診斷中心B1101室邀請本所所長謝快樂教授演講。講題：「禽流感」。
- 九、獸微所於九十四年十二月十五日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動物疾病診斷中心B1101室邀請動物科技研究所負研究員楊程堯博士到校演講。講題：「轉殖基因動物之應用」。
- 十、獸微所於九十四年十二月廿二日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動物疾病診斷中心B1101室邀請台大醫學院微生物學研究所蔡錦華教授到校演講。講題：「Roles of Epstein - Barr virus in Nasopharyngeal Carcinoma metastasis。」。
- 十一、獸微所於九十五年一月五日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動物疾病診斷中心B1101室邀請動物科技研究所博士後研究員陳明玉 博士到校演講。講題：「高熱對心血管生理的效應-HSP70.2蛋白在杜洛克豬之研究」。
- 十二、九十五學年度獸微所碩士班甄試招生已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五日舉行，本次共錄取正取生三名。
- 十三、恭賀本所黃千衿老師升等為教授。

參、遭遇之困難

本所目前分別使用獸醫館五、六、七樓及診斷中心六、七樓等各建築之一角，教室及實驗室則與獸醫系共用，雖已完成「疫苗發展技術」專屬實驗室之建設工作，但仍常有空間不足之感。

肆、未來展望

本所今年為成立博士班的第五年，日後本所將以博士班的研究及各老師的發表論文為發展重點目標，期能提升本所在生物科技界的影響力。

獸醫病理學研究所工作報告

壹、目前概況：

現有員額：本所現有專任教師教授三人，副教授一人，講師一人，助理教授二人，研究生十三人。

貳、重要工作及成果：

- 一、本所劉正義教授服務屆滿四十年。於九月廿八日教師節在本校慶祝教師節酒會上接受表揚。此外劉教授與全國屆滿四十年教職生涯之資深優良教師（共四十位）亦於九月廿六日在台北陽明山中山樓接受陳總統親自頒獎表揚。會後與陳總統及教育部長官、各校校長等會餐。目前能連續服務四十年之教職人士已經非常少了，尤其是大學教授更是少之又少。本所所有同仁都為劉教授能堅守教師崗位凡四十年同聲表達敬佩之忱
- 二、獸病所陳三多老師於九十四年九月十五日至九十四年九月二十日赴日本北海道大學，參加第卅二回日本電顯皮膚生物學學術大會演講發表論文。
- 三、李維誠老師於九十四年九月六~七日應養豬合作社聯合社邀請擔任「豬瘟及口蹄疫撲滅計劃」教育訓練研討會講師。
- 四、李維誠老師於九十四年九月廿日應養豬協會邀請，參加召開九十四年度「養豬產業政策宣導會」。
- 五、李維誠老師於九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應邀，參加BSE專題會議。
- 六、李維誠老師於九十四年九月廿三日應台灣龍馬躍股份有限公司之邀，參加「豬瘟與豬環狀病毒國際學術研討會」。
- 七、李維誠老師於九十四年九月廿六日赴彰化二林，參加「動物疾病宣導講習會」擔任講師。講題：豬場豬隻自衛防疫與管理措施。
- 八、陳三多老師於九十四年九月卅日應台南縣家畜疾病防治所之邀，擔任「豬隻衛生保健及疾病防疫系列講座」課程講師。講題：「懷孕母豬流產及病」及「仔豬梭狀桿菌性腸炎」。
- 九、獸病所陳三多教授應農委會家畜衛生試驗所之邀，於九十四年十月七日（星期五）下午一時假國立台灣大學獸醫學系新館地下一樓國際會議廳參加第二六〇次獸醫組織病理會議擔任主持人。
- 十、獸病所於九十四年十月六日上午十一時假動物疾病診斷中心108室邀請台中榮總教研部鄭啟博 博士到校演講。講題：「芝麻素抗自由基的效果」。
- 十一、李維誠老師於九十四年十月四日應養豬協會邀請，參加召開九十四年度「養豬產業政策宣導會」。
- 十二、獸病所陳三多老師於九十四年十一月二日至九十四年十一月五日起赴韓國，參加第二屆亞洲獸醫病理學學術大會。

- 十三、獸病所陳三多教授應農委會家畜衛生試驗所之邀，於九十四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五）下午一時假國立中興大學動物疾病診斷中心一樓視聽教室參加第二六一次獸醫組織病理會議擔任主持人。
- 十四、李維誠老師於九十四年十月十二日及十三應養豬協會邀請，分別赴南投及豐原參加召開九十四年度「養豬產業政策宣導會」。
- 十五、劉正義老師於九十四年十月廿七日應農委會動物防疫檢疫局之邀，假雲林縣舉辦94年度第二次「強化動物疾病檢驗體系會議」擔任會議評審委員。
- 十六、獸病所陳三多老師榮獲第廿九屆全國十大傑出農業專家於九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至九十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應馬來西亞農業單位之邀請，赴馬來西亞吉隆坡，安排農業訪查，讓專家們相互交流。
- 十七、獸病所陳三多教授應農委會家畜衛生試驗所之邀，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二日（星期五）下午一時假國立中興大學獸醫系館一樓視聽教室參加第二六二次獸醫組織病理會議擔任主持人。
- 十八、李維誠老師於九十四年十二月十五日應社團法人台中市獸醫師公會邀請，假屏東縣養豬協會，舉辦南部地區「廚餘養豬戶應具備之自衛防疫宣導」講習會。擔任講師。
- 十九、九十五學年度獸病所碩士班甄試招生已於九十四年十二月八日舉行，本次共錄取正取生四名，備取生二名。
- 二十、獸病所於九十五年一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十時假動物疾病診斷中心 108室邀請Director of Orthopaedics and Tissue Engineering, MDS Pharma Services- Efficacy Pharmacology 史美樞博士到校演講。講題：「Animal Model for Bone Indications」。
- 二十一、九十四年九月起獸病所應邀參加獸醫組織病理會議（二五九—二六二次），由陳三多教授主持，共討論三十二個案例。
- 二十二、李維誠老師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應養豬協會邀請，赴嘉義市參加召開九十四年度「重要境外動物疫病之預警及管制計畫宣導會」。
- 二十三、李維誠老師於九十四年十二月廿三日應行政院衛生署之邀，參加「美國、加拿大牛肉及其製品申請解除禁止進口案審查」會議。
- 二十四、李維誠老師於九十四年十二月廿八日應邀赴彰化與漢寶牧場洽談合作研究事宜。
- 二十五、李維誠老師與簡茂盛老師於九十五年一月八至十日應台灣拜耳股份有限公司之邀赴花蓮參加豬疫苗合作進度研討會。

參、遭遇之困難

本所教師除擔任本所應有之教學工作外，亦分擔獸醫系教學相關課程。此外，亦擔任動物疾病診斷中心、病理檢驗及血清檢驗等推廣服務工作，且肩負Bayer合作計劃壓力，請院及獸醫系規劃教師，協助授課問題。

肆、未來展望

- 一、為增加本所之師資，擬多加聘請無給職兼任教師，擴充研究教學之人力。
- 二、爭取與養豬場及疫苗製造商訂立契約，進行產學合作。
- 三、加強毒物病理學與相關學術研究單位及產業界之合作。

獸醫公共衛生學研究所工作報告

壹、目前概況：

現有員額：教師部份：專任副教授一人、專任助理教授三人、兼任(不支薪)教授一人、兼任(不支薪)副教授一人

貳、重要工作及成果：

- 一、本所於九月二十二日召開所務會議建議專案申請傑出人材劉宏仁博士到校任教及同意專任教師張照勤老師升等案提案送所評會討論，依所評會決議已於九月三十日前將張照勤老師升等案送院辦理著作外審。並經專案簽請校長同意劉宏仁教授以傑出人才員額進用，已獲校教評會審議通過劉教授聘任及張老師升等副教授案。
- 二、本校九十四學年度「青年教師研究績優獎」。本所經所務會議決議推薦張照勤老師申請，相關資料已於九月二十九日前提送學院審查，並經學院審議通過送校辦理中。
- 三、本所2006年西文核心期刊招標清單，業經本所標示等級與排序並於十月十一日送院彙整。
- 四、本所張照勤老師於十月二十七日邀請美國加州大學戴維斯分校Professor Bruno B. Chomel教授蒞院舉辦動物醫學講座，講題為：Factors of emergence,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new and emerging zoonoses
- 五、本所張照勤老師於十二月七日邀請美國疾病管制局張光正教授蒞院舉辦動物醫學講座，講題為Transmission of West Nile Virus in America and Vaccine Development。
- 六、本所擬申請97學年度設置博士班，相關文書資料正在彙整中，俟整理完成後再依行政程序於本次院會中提案審議。
- 七、本校94年校慶學術成果展，本所經審查結果榮獲獸醫學院組第一名及獎勵金壹萬元。

參、未來展望：

- 一、加強師資陣容，整合研究團隊，主以流行病、人畜共通傳染病、食品衛生、環境衛生、藥物殘留、畜產廢棄物再利用等，推動相關研究，以符合獸醫公共衛生學設所目標，提昇學術研究與社會服務推廣成效。
- 二、設置藥物檢驗核心實驗室，並取得國家標準認證。

獸醫教學醫院工作報告

壹、目前概況：

- 一、醫院分科編制狀況：小動物內科、小動物外科、大動物及經濟動物科、野生動物疾病科、檢驗科、住院及感染科、影像診斷科、藥劑室、總務室。
- 二、現有員額及新任名單：
 - (一) 院長，5位科主任，7位兼任獸醫師及2位兼任技士。
 - (二) 專任獸醫師：編制內獸醫師4名，約聘獸醫師1名（其中李俊陞醫師為第2年總住院獸醫師），

臨時總住院獸醫師2名，第3年住院獸醫師1名，第2年住院獸醫師6名（小動物4名、野生動物2名），第1年小動物住院醫師8名、第1年野生動物住院醫師1名。臨時病理獸醫師1名。

（三）約聘院務人員4名，約僱人員4名；臨時藥劑助理1名，臨時病房助理1名，臨時行政助理1名。

三、本院支援獸醫學院獸醫學系四、五年級學生醫療實習課程。大五臨床診療實習分七組進行，分別是大動物內科、大動物外科(含野生動物科)、小動物內科、小動物外科、臨床病理、禽病、豬病。

貳、重要工作及成果：

一、公共服務門診病例數（94年9月1日至95年1月31日）：

（一）小動物內科：門診（2,648），住院（1,585）。

（二）小動物外科：門診（736），住院（1,078）。

（三）檢疫部（127）。

（四）大動物疾病科（頭數）：牛；外科（170），內科（989）。馬（215）。

（五）禽鳥科：門診（542），住院（18）。

（六）野生動物科：門診（736），住院（34）。

（七）檢驗科：臨床病理室（項目）：血液檢查（16,150），血液化學檢查（16,600），尿液檢查（2,201），糞便檢查（71）。獸體處理（249件）。

二、中興大學獸醫教學醫院義工醫療團工作：台中市聯合動物保護協會醫療服務。

參、建議事項：

請學校將本醫院每年盈餘能提列固定比例為建築專款，以備逐漸老舊的醫院建築有機會重建，甚至擴建。

肆、困難問題：

自92年07月以後，本醫院所有診療收入及病例數均大幅增加，連受委託小動物檢疫頭數亦暴增，顯見台灣社會結構已在改變，人們與寵物的關係日益密切，本醫院的診療空間就相對的不足；教學及實習機會固然增加許多，擁擠的環境卻降低醫療品質，連新增聘之住院醫師也無座位可供休息。除了醫療設備需要加強外，空間問題無疑是接著待克服的難題。

動物疾病診斷中心院務會議工作報告

壹、重要工作及成果：

一、本中心業於12月6日召開業務會議，通過「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動物疾病診斷中心設置辦法」修正案，擬提案提送院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送校務會議審議。

二、94年下半年度各項檢驗費收入，業於95年1月初核計總額並編列預算簽請校長同意，並經同意由本中心統籌動支運用。

三、為反映器材折舊及原物料成本，診斷中心經95年1月6日會議通過自95年1月7日起調整切片製作材料費用，費用由現行100元/片調高為150元/片。會中並決議日後診斷中心各項檢驗費用調整或重大事項變革案，既經中心會議通過後，建議於院務會議中提報周知及於網頁中同步更新。

陸、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94學年度第1次院務會議會議紀錄決議案執行情形

提案編號：1

提案者：獸醫系

案由：日前臨時短工出勤記錄須依行政機關按日計資之臨時人員不得派遣出差與報支旅費案不合理，擬請排除適用，請討論。

說明：行政院主計處91年7月29日處忠自第091005292號函規定，行政機關按日計資之臨時人員不得派遣出差與報支旅費殊不合理。

辦法：經院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建請學校協助處理。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緩議。請各單位依行政程序辦理。

執行情形：獸醫學系95年1月20日94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會議紀錄，報告事項（八），建請老師依行政程序辦理在案。

提案編號：2

提案者：獸醫教學醫院

案由：擬請討論提升獸醫教學醫院為一級單位。

說明：

一、經本醫院94學年度第1次科主任會議決議通過。

二、檢附「研擬提升獸醫教學醫院為一級單位說明」。

辦法：經院務會議審議通過後，由葉副校長協商或依程序經行政會議審議後，提研發會議、校務會議討論。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大會討論

茅繼良：主要是因為學校有一個函，二級單位以下就不可以分組辦事，我們正在朝向擴展院目標來進行，假如說又沒有分組辦事，院長以下就沒有科主任，這樣的話醫院根本沒辦法運作，等於是院長一個人要去處理所有的事情，這是不太可能的，因為這正是我們要擴充、提升我們層級的時候，這樣的話就把我們醫院給限制住了，所以我們就考慮是否要提升為一級單位，這樣才能符合我們醫院組織及運作的模式。當然，這必須經過我們院務會議通過，請大家表示意見，假如說同意了，我們後面後續的許多章程我們再來進行，假如今天沒有通過，那我們後面那些就不用做了，今天是想聽聽大家的意見。

主席：獸醫教學醫院的成立最早的目的是為了獸醫師所設立的附屬的教學醫院，當然，裡面也有一些研究所的教學研究等，最重要是在照顧、訓練獸醫系的學生，所以我想當它升格以後，會不會延伸任何的問題，工作方面，使命是不是也會有所改變，我不提任何意見，請各位代表討論。這裡面非常重要的是我們希望獸醫系能夠提出他們的意見，因為未來來講，要考慮的是醫院會不會跟獸醫系漸行漸遠，是我必須要提出來的，這不代表我贊成或反對的意見，只是供各位參考，如果其他老師還有提出任何看法或疑慮，現在最好先提出來，不然到最後出現問題再來賴說誰給他通過的那就很不好，所以我現在先講了以後，然後再投票，我也不投票，因為我要保持客觀的立場。我以客觀的立場告訴各位有沒有可能延伸問題，但是我也不講太多，這到底未來的情形會如何，我只是希望各位考慮獸醫系有沒有受到影響，因為我們這邊有很多都是獸醫系的教授，獸醫系本身的考量如何？

決議：經投票表決以同意9票；不同意2票；廢票1票，決議同意獸醫教學醫院為一級單位。請獸醫教學醫院院長籌組小組研提計畫書，再簽請學校依規定程序辦理。

執行情形：由於本提案提出時間過於倉促，本醫院同仁對於成為一級單位後之營運管理尚有諸多疑慮，故由本醫院茅前院長於94年10月26日向院提出暫緩向行政會議提案之要求。敬請醫院釐清相關疑慮後，再向本院務會議提案。

提案編號：3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請修訂「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院長選薦要點」部份條文。

說明：「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院長選薦要點」擬修訂條文對照表

辦法：經院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專案報請校長核備後實施。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大會討論

決議：經投票表決以同意8票；不同意5票，決議同意修訂第二條。

經投票表決以同意6票；不同意5票；1廢票，決議增列第四條第四款。

修正通過。修正後「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院長選薦要點」全部條文。

執行情形：本院業已於94年10月15日專簽奉 校長同意核備，依規定已轉知所屬公佈實施。

提案編號：4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請修訂「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說明：「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擬修訂條文對照表

辦法：經院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專案報請校長核備後實施。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大會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修正後「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全部條文。

執行情形：本院業已於94年10月15日專簽奉 校長同意核備，依規定已轉知所屬公佈實施。

提案編號：5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請修訂「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教師聘任暨升等評審辦法」

說明：「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教師聘任暨升等評審辦法」擬修訂條文對照表

辦法：經院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專案報請校長核備後實施。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大會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修正後「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教師聘任暨升等評審辦法」全部條文。

執行情形：本院業已於94年10月15日專簽奉 校長同意核備，依規定已轉知所屬公佈實施。

提案編號：6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請修訂「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教師評鑑辦法」

說明：

1、「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教師評鑑辦法」擬修訂條文對照表

2、擬新增教師授課問卷表。

3、「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教師評鑑評分表」擬修訂條文對照表

辦法：經院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專案報請校長核備後實施。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大會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修正後「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教師評鑑辦法」、「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教師評鑑評分表」全部書表。

執行情形：本院業已於94年10月15日專簽奉 校長同意核備，依規定已轉知所屬公佈實施。

柒、獸醫學院94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決議案

提案編號：1

提案單位：獸醫公共衛生學研究所

案由：本所97學年度申請增設博士班案。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大學校院增設調整系所班組及招生名額採總量發展方式審查作業要點」、「[國立中興大學教學研究單位之新增與調整審核辦法](#)」及「[國立中興大學申請增設或調整系所班組案流程](#)」辦理。

二、檢附本所97學年度申請增設博士班計畫書乙份。

三、本申請案業經本所九十四學年度第五次所務會議決議通過。

辦法：提院務會議通過後，送研發處辦理。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大會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提送研發會議審議。（如附件一：略）

提案編號：2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審議本院「96~100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劃」。

說明：本案係經各單位提出，經本院彙整，提送會議討論。

辦法：經院務會議討論通過後，提送研發會議審議。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大會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提送研發會議審議。（如附件二：略）

提案編號：3

提案單位：動物疾病診斷中心

案由：擬請修訂「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動物疾病診斷中心設置辦法」部份條文。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九十三年十一月九日台高(二)字第0930148021號函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台高通字第0930171143號函辦理。

二、本修訂案業經本中心九十四學年度第三次中心業務會議決議通過。

三、「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動物疾病診斷中心設置辦法」擬修正條文對照表
辦法：提送院務會議討論。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大會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提送校務會議審議。（如附件三）

提案編號：4

提案單位：獸醫教學醫院

案由：擬請審議獸醫教學醫院設置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如附件。

說明：因應本校二級單位不再分組辦事，本醫院的結構必須進行如附件中的調整。

辦法：經獸醫學院院務會議通過並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大會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提送校務會議審議。（如附件四）

提案編號：5

提案者：獸醫學系

案由：擬請修訂「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院長選薦要點」部份條文。

說明：

辦法：經院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大會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報請校長核備後公告實施。（如附件五）

本次院長選舉投票時，選舉通知書尚未發送時，適用本次新修訂核備後條文；選舉通知書尚已發送時，適用本次未修訂條文。

提案編號：6

提案單位：獸醫教學醫院

案由：擬請審議獸醫教學醫院辦事細則部分條文修正案如附件。

說明：因應本校二級單位不再分組辦事，本醫院的辦事細則必須進行如附件中的調整。

辦法：經獸醫學院院務會議通過並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大會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報請校長核備後公告實施。（如附件六）

提案編號：7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請修訂「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部份條文。

說明：「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擬修訂條文對照表

辦法：經院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專案報請校長核備後實施。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大會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報請校長核備後公告實施。（如附件七）

提案編號：8

提案者：院長交議

案由：建請訂定「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核心共用實驗室管理辦法」。

說明：

一、本案業經9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各建築及空間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二、檢附「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核心共用實驗室管理辦法」（草案）

辦法：經本院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大會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如附件八）

提案編號：9

提案者：獸醫學系

案由：建請鈞院於短期內依行政程序調整或爭取職工調回獸醫學系。

說明：

- 一、獸醫學系原有職工(2職2工)係維持本系師資36人學生487人教學支援繁重業務之基本原有成員。為保持本系之獸醫教學品質，敦請學院依行政程序對原有成員予以補足。
- 二、依據94、9、19院務會議議程上院長說明可提案爭取，敬請院長予以玉成。

辦法：敦請院長協助爭取工友員額予獸醫學系。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大會討論。

決議：本人在任內儘量協助向學校爭取員額。

附件三

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動物疾病診斷中心設置辦法

九十二年三月十七日教育部台高(二)字第 0920032113 號函核定第一條至第三條及第五條至第七條條文

九十二年七月二十八日教育部台高(二)字第0920112666 號函核定第一條及第四條條文

95年2月23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第三、七條)

- 第一條 為促進本校獸醫學院之教學、研究、教育推廣、協助公私立機構從事疾病診斷、監控及其他有關業務，特依照本校組織規程第六條之規定，設立「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動物疾病診斷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 第二條 本中心辦理下列業務：
 - 一、病理診斷檢驗。
 - 二、微生物檢驗。
 - 三、分子生物學檢驗。
 - 四、血清學檢驗。
 - 五、藥物檢驗。
- 第三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由獸醫學院院長就該院專任教授或副教授遴選，提請校長聘兼之。本中心設病理診斷檢驗科、微生物檢驗科、分子生物學檢驗科、血清學檢驗科及藥物檢驗科等五科。各科置科主任一人掌理組務，由獸醫學院院長就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遴選，提請校長聘兼之。中心主任任期為三年，連聘得連任一次。
- 第四條 本中心置兼任研究員(教授)、兼任副研究員(副教授)、兼任助理研究員(助理教授)、兼任研究助理(講師)及獸醫師，以上由獸醫學院院長就該院專任教師、職員提請校長發聘兼之，以協助及辦理執行本中心各項工作。
- 第五條 本中心所需經費由本中心籌措之。
- 第六條 本中心辦事細則另訂之。
- 第七條 本辦法經獸醫學院院務會議及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四

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獸醫教學醫院設置辦法

90年3月21日教育部台(九〇)高(二)字第 90038190 號函核定

92年6月13日第44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第四條)

94年2月16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第二、三條)

95年2月23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第二、三、四、六條)

- 第一條 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因應獸醫診療、保健等課程之教學、實習、實驗、研究及推廣所必需，特依照本校組織規程第六條之規定，設立「國立中興大學獸醫教學醫院」（以下簡稱本醫院）。
- 第二條 本醫院因應各項業務性質不同，分辦下列事項：
一、小動物內科。
二、小動物外科。
三、大動物及經濟動物科。
四、野生動物科。
五、檢驗科。
六、住院及感染科。
七、影像診斷科。
八、藥劑室。
九、總務室。
- 第三條 本醫院置院長一人，由獸醫學院院長就獸醫學院專任教授或副教授遴選由獸醫學院院長提請校長選聘兼之。任期三年，得連任一次。
- 第四條 本醫院置獸醫師、藥師及職員各若干人，均由本校現有總員額中調配，由由獸醫學院提請校長聘任。
- 第五條 本醫院辦事細則由本醫院另定之。
- 第六條 本辦法經獸醫學院院務會議及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五

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院長選薦要點

八十九年元月廿八日院務會議討論
八十九年五月廿九日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九十二年七月八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九十四年九月十九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第2、4條）
九十五年二月二十三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第5條）

- 一、依據「國立中興大學各學院訂定院長選薦辦法準則」，訂定本要點。
- 二、原任院長不擬連任或不得連任者於任期屆滿三個月前，或辭職獲准一個月內，由原任院長或校長負責成立選薦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辦理繼任院長人選之選薦事宜。院長擬連任者，應於任期屆滿前五個月向院務會議提案，由院務會議代表組成院長連任事務委員會。辦理連任同意投票，由本院全體專任講師（含）以上教師不記名投票，得投票總數二分之一（含）以上之同意票為通過。上述投票選票之統計至確定同意或不同意時即告中止。票數不予公開。院務會議就院長連任之事宜開會時，院長應予迴避，並由院務會議代表中，推選一人主持會議。
- 三、委員會之設置及職責：
（一）委員會由七位委員組成，其職責為推薦及接受推薦院長候選人，委員由本院專任講師（含）以上教師共同票選本院專任教師七人擔任之。
（二）各系所當選委員至少一人，委員出缺時由候補委員依得票數依序遞補之。
（三）委員會召集人由校長擔任，開會時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
（四）委員不得為院長候選人。
（五）全體委員對於選薦新任院長之過程及各項資料有保密之義務。
（六）制定選舉規則，接受登記、審查及推薦院長候選人，並訂定選舉日期及監督選舉有關事宜。
（七）委員會負責院長選舉結果之簽署及推荐事宜。
（八）委員會於新任院長任命後即自動解散。
- 四、院長候選人之資格：
（一）教育部規定之教授資格者得登記為候選人。
（二）具有學術成就、服務熱忱、行事公正、品德高尚及行政能力者。
（三）於最近三年內有研究著作發表於國際期刊(SCI)且為第一作者或聯絡作者。
（四）曾獲國內外學術獎項。
- 五、本院全體專任講師（含）以上教師為選舉人，選舉均以無記名投票方式進行。
- 六、院長候選人產生方式：
（一）由委員會就校內外具有院長候選人資格者提名。
（二）由合乎院長候選人資格者自由登記，經委員會審查合格者。
- 七、委員會依據院長候選人產生方式，列出候選人名單進行公開選舉，具有選舉權人數三分之二以上投票時始視為有效。
（一）若登記經審查合格人數超過五人以上時，由本院全體選舉人，就名單中至多圈選二人，依得票高

低順序選舉產生至多五名院長候選人，再依本條第二款規定辦理選舉事宜。

- (二) 若登記經審查合格人數為五人(含)以內時，由本院全體選舉人，由選舉人就院長候選人名單中圈選，每票至多圈選二人，經彙計後依得票高低順序選出二人(如有退出者依序遞補)，由全體委員共同簽署推薦表及造冊後，於原任院長任期屆滿二個月之前，報請校長擇一核聘。

(推薦表格式如附件)

八、院長之任期以三年為原則，連選得連任一次為限。任期中如有特殊情況發生，得由校長交議，或經院務會議代表過半數之連署，商請校長另行選薦。

九、本院無法依本要點辦理時，校長依相關法令及教育部規定逕行聘任院長。

十、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備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件六

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獸醫教學醫院辦事細則

95年02月23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通過(標題,第三、七、九、二十二條)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細則依據本院設置辦法第五條訂定之。

第二條 本院公務之處理，除法令別有規定外，依本細則行之。

第二章 職掌

第三條 本院院長由獸醫學院院長監督並商同獸醫學系主任綜理院務。下置秘書一人，小動物內科、小動物外科、大動物及經濟動物科、野生動物科、檢驗科、住院及感染科、影像診斷科等七科主任各一人及主治獸醫師、獸醫師、住院獸醫師、藥師、技正、技士、技佐、組員、事務員各若干人。

第四條 秘書襄助院長辦理左列事項：

- 一、各科、室工作聯繫事項。
- 二、院長交辦事項。
- 三、其他不屬於各科、室職掌事項。

第五條 各科主任襄助院長綜理科務，並督率所屬辦理各科診療或檢驗之教學、研究與服務等業務。

第六條 各科置主治獸醫師若干人，協助科主任襄理該科專門業務，並督導所屬獸醫師(技士、技佐)執行教學、研究與疾病診療工作。

第七條 各科置獸醫師若干人，由該科主任獸醫師督導辦理日常診療或教學、研究與服務業務。

第八條 檢驗科另置技正二人協助科主任襄理該科所屬病理室、放射線室、臨床病理室、臨床微生物室之專門業務。另置技士級以下檢驗人員若干人辦理檢驗之教學、研究與服務業務。

第九條 藥劑室置藥師至少一人，由院長督導辦理該室業務。

第十條 總務室置組員及事務員若干人，由院長督導辦理相關業務。

第三章 權責

第十一條 院長之權責如左：

- 一、本院年度工作計劃、工作報告之編擬、呈核。
- 二、本院年度經費預算之編製、呈核。
- 三、本院重要業務之參預、擬議。
- 四、本院公文之簽辦、呈核。
- 五、本院動物疾病診療或防治成果處理之擬議、呈核。
- 六、本院各項工作之督導、考核。
- 七、本院請購、報銷之審定、轉報。
- 八、本院職員任免、差假、調遷、考核、獎懲、退休之擬議、呈核。
- 九、校內外有關本院業務之聯繫、協調。

第十二條 秘書之權責如左：

- 一、本院重要業務之參預、擬議。
- 二、本院文件之擬辦、文稿之撰擬、業務之聯繫與協調。
- 三、院長因故不在時，代行其日常性職務及處理院內突發事件。

第十三條 科主任之權責如左：

- 一、主管業務之擬訂、執行與改進。
- 二、該科人員之工作分配、調整、指揮與監督。
- 三、提送院所需之該科業績資料，及處理與其業務有關之臨時性事件。

第十四條 本院科、室之其他人員，各承其主管或其上階人員之指揮，辦理應辦檢驗、醫務或支援性業務，並各就所承辦事項，負其責任。

第四章 服務

第十五條 本院職員應恪遵規定時間辦公，並必須親自簽到或打卡，不得遲到或早退。

第十六條 本院職員對於經辦(送)公文(包括病歷表等醫院文件)須嚴守秘密，不得有所洩露或遺失。

第十七條 本院職員向上級有所報告時，應按級呈轉，其奉命直接陳述者不在此限。

第十八條 本院職員請假、休假應依本校規定手續辦理。

第五章 公文處理

第十九條 本院公文處理，依行政機關公文處理手冊之規定手續辦理。

第六章 事務管理

第二十條 本院事務管理，依行政院頒佈之事務管理規則之規定辦理。

第七章 會議

第二十一條 本院院務會議由院長、秘書、各科主任、及全體職員組成之，每六個月舉行一次，必要時院長得召集臨時會議，其會議規則另訂之。

第八章 附則

第二十二條 本細則經本校獸醫學院院務會議通過並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七

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八十九年元月廿八日院務會議通過
九十年四月十七日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九十二年七月八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九十三年三月二十四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九十三年十月十三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九十四年二月十六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九十四年九月十九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通過（第3條）
九十五年二月二十三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通過（第2、3條）

第一條 依國立中興大學各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組織章程第

第二條 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置委員九人（以下簡稱本委員會），由院長遴選各系（所）主任、專任講師（專任研究助理）以上人員就合格專任教授（專任研究員）選舉之。當選委員於任期內如遇借調、退休、離職、休假或出國進修六個月（含）以上者，由候補委員遞補之。院評審小組由當選委員當選名次前三名組成，小組成員相互推選一人為召集人，召集人負責主持會議，協助審查新聘、升等、改聘各項資料，並於本委員會會議時提出審查報告。

第三條 本委員會開會時，各委員均應親自出席，惟遇有碩博士班論文指導之師生關係、三親等內血親、姻親、學術合作關係者或相關利害關係人，應自行迴避。未自行迴避者，主席應經會議決議請該委員迴避。本會並得視需要，邀請有關人員列席。

第四條 本委員會委員候選人須經系（所）審查符合選舉前五年內至少有三篇論文在國內外有審查制度之學術期刊發表者之合格教授。

第五條 本委員會委員以無記名限制連記圈選，每票圈選人數不得超過三人。

第六條 本委員會委員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第七條 本委員會應邀請受評審教師之單位主管列席參加評審會議。

第八條 本委員會委員選舉之其他細節依「國立中興大學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選舉準則」辦理。

第九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並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件八

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核心共用實驗室管理辦法

95年2月23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審議通過

第一條 為確保核心共用實驗室（以下簡稱本室）儀器設備之運用及妥善管理，特別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室採用刷卡方式管制。申請使用共用實驗室之資格僅限本學院之教師或專案核可之研究人員（以下簡稱研究人員）；研究生進入實驗室由指導教授同意及控管。本室之申請使用以無實驗室者優先，並以臨時或短期使用為原則。

第三條 本室為確保儀器之正確使用及管理，由院長指派熟悉儀器使用之本院助理教授以上教師1人擔任管理人，管理人任務如下：

- 一、初審共用實驗室使用空間申請，送請院長核定。
- 二、共用實驗室儀器設備之維護、請修管理。
- 三、擬定及公告公共儀器之標準使用程序。

第四條 基於各研究性質之特殊性及差異性，使用人之各項教育訓練、實驗操作、督導、工作守則及相關衛生安全事宜，由使用本室設備之教師或研究人員負責。

第五條 儀器標準操作程序或使用手冊應擺放或張貼於各儀器旁，進入本室使用各項設備前之人員應先熟讀操作程序或使用手冊並執行各項設備自動檢查，並做成檢點紀錄，安全無虞後依標準操作程序作業。因不按標準操作程序作業而致儀器故障，需自付維修或更換費用。

第六條 儀器設備之借用採向管理人預約方式，預約後若未能使用，應儘速取消預約。儀器設備之借用時間原則上以上班時段為主。

第七條 使用人應遵守事項：

- 一、使用人須共同維持環境整潔及公共安全。
- 二、使用人須小心操作儀器，並須登錄記錄簿以釐清責任歸屬，若非自然耗損須負賠償責任，若儀器損壞或遺失時，須即刻告知管理人員。
- 三、使用人不得隨意搬出或搬入儀器，必要時得經管理人員同意搬入小型易移動儀器以供研究使用，但不得佔用他人空間。
- 四、使用儀器時，使用者請務必確實填寫紀錄簿。
- 五、儀器使用後，應依儀器特性設定為待機狀態或關機，將物品歸定位，並將環境整理乾淨後始可離開。
- 六、實驗後之廢棄物處理須依相關法令之規定且由使用者帶走。
- 七、違反上述規定經管理人員查證屬實，得隨時警告或情節嚴重時中止使用權利，並報請院長處置。

第八條 本辦法經獸醫學院各建築及空間管理委員會審議後送院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